证券代码:603278 证券简称:大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7
转债代码:113535 转债简称:大业转债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向下修正“大业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 2022 年8月8日,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价公司股票已出现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触及“大业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议本次不行使“大业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且在未来三个月内(2022年8月9日至 2022年11月8日),如再次触及可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 2022年11月9日开始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大业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大业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一、转股价格触发修正条件

根据《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二、本次不向下修正“大业转债”转股价格

截至 2022 年8 月 5 日,“大业转债”转股价格已触发向下修正条款。鉴于“大业转债”距离存续届满期尚远,近期公司股价受到宏观经济、市场调整、大盘低迷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出现了较大波动,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从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的角度出发,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大业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决定本次不行使“大业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且在未来三个月内(2022年8月9日至 2022年11月8日),如再次触及可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2022年11月9日开始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大业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大业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3833 证券简称:欧派家居 公告编号:2022-060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本次发行的发行人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派家居”)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8日(T+1日)主持了欧派家居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欧22转债”)网上发行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有关单位代表的监督下进行,摇号结果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5”位数	89901
末“6”位数	537760,662760,787760,912760,412760,287760,162760,037760
末“7”位数	0374282,2374282,4374282,6374282,8374282
末“8”位数	67294811
末“9”位数	862314866,362314866
末“10”位数	6058027297,1058027297
末“11”位数	065833924606

凡参与欧22转债网上申购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212,887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1手(1,000元)欧22转债。

特此公告。

发行人: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9日

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41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280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源飞宠物”,股票代码为“001222”。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环境、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3.71元/股,发行数量为3,410.0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046.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364.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41.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069.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30,582,582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419,287,199.22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107,418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472,700.78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3,408,584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46,731,686.64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1,416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9,413.36

放弃缴款认购的网下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配售对象编码	获配数量(股)	应缴金额(元)
1	深圳市威而来斯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威而来斯科技有限公司	1070520001	177	2,426.67
2	卢柏强	卢柏强	P128780001	177	2,426.67
3	陈翠仙	陈翠仙	P234690001	177	2,426.67
4	高健	高健	P281920001	177	2,426.67
5	王一遴	王一遴	P346300001	177	2,426.67
6	王传华	王传华	P452010001	177	2,426.67
7	沈馥	沈馥	P503490001	177	2,426.67
8	朱小平	朱小平	P541660001	177	2,426.67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108,834股,包销金额为1,492,114.14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比例为0.32%。

2022年8月9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依据保荐承销协议将余股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1-52523076、52523077

联系人:权益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9日

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正生材”、“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847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5,066.9517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其中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253.3475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缴纳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239.8081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4.73%。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13.5394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383.0936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8%;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444.05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92%。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共4,827.1436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16.68元/股。发行人于2022年8月5日(T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海正生材”A股1,444.0500万股。

根据《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3,811.99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482.7500万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900.3436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60.08%;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926.800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39.92%。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500279%。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2年8月9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2年8月9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16.68元/股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应当于2022年8月9日(T+2日)16:00前到账。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0%。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8月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以下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的10%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于2022年8月10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

根据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的所有投资者通过中信建投证券网下投资者管理系统在线提交的《网下投资者参与科创板新股网下询价与配售的承诺函》,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最终获得网下配售的公募产品、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承诺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若在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阶段被抽中,该配售对象所获配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按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全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必须参与网下申购,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者,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及时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证发〔2021〕77号)(以下简称“《承销指引》”)、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仅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组成,跟投机构为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投资”),无发行人高管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战略投资者安排。

关于本次战略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2年8月4日(T-1日)公告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投资者核查的专项核查报告》和《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战略投资者核查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二)获配结果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6.68元/股,本次发行总规模为8.45亿元。

依据《承销指引》,发行规模不足10亿元的,跟投比例为5%,但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中信建投投资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本次获配股数239.8081万股,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2年8月11日(T+4日)之前,依据中信建投投资缴款原路径退回。

综上,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万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
1	中信建投投资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	239.8081	4.73	39,999,991.08	-	39,999,991.08	24个月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于2022年8月8日(T+1日)上午在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3749,8749,5327
末“5”位数	64873,84873,44873,24873,04873
末“8”位数	82550029,32550029
末“9”位数	043263572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海正生材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38,536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海正生材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21〕76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证发〔2021〕77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1〕212号)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2年8月5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244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7,260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均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10,588,68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配售对象类型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申购量占网下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获配数量(股)	获配数量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各类投资者获配比例
A类投资者	5,945,390	56.15%	20,388,700	70.30%	0.03429329%
B类投资者	37,610	0.36%	128,073	0.44%	0.03405291%
C类投资者	4,605,680	43.50%	8,486,663	29.26%	0.01842651%
合计	10,588,680	100.00%	29,003,436	100.00%	0.02739098%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其中余股1,163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配售给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财通资管稳兴增益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四、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8月10日(T+3日)上午在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下限售账户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2年8月11日(T+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中公布网下限售账户摇号中签结果。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电话:010-86451549、010-86451550

发行人:浙江海正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9日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22-091
债券代码:128036 债券简称:金农转债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4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电话等方式发出,并于2022年8月8日(星期一)在光明区金新农大厦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亲自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郝立华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拟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的存储与使用。

《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3)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9日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22-092
债券代码:128036 债券简称:金农转债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8月4日以微信、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2年8月8日(星期一)在光明区金新农大厦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新年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项账户中集中管理和使用。本次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有利于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3)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9日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22-093
债券代码:128036 债券简称:金农转债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1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470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2,600万股新股,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项账户中集中管理和使用。

公司于2022年8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的存储与使用,账户信息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行
1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2	广东天种牧业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3	广东天种牧业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它用途。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后续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及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事宜。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9日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成股份”、“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1256号)。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6,697.0656万股。初始战略配售预计发行数量为5,009.1196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3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4,477.6623万股,占发行总量的26.82%,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531.4573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调整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9,881.8533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87%;网上发行数量为2,337.55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9.13%。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汇成股份于2022年8月8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汇成股份”A股2,337.5500万股。

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环节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2年8月10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于2022年8月10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佣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8月10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2年8月10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网下限售摇号抽签将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单个投资者管理多个配售产品的,将分别为不同配售对象进行配号。网下限售摇号抽签未被摇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当按时足额缴付认购资金。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足额参与申购、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有效报价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以及存在其他违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及《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行为的投资者,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披露了本次网下发行的初步配售结果,包括本次发行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称、配售对象名称、证券账户、申购数量、初步配售数量、初步获配金额、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以及应缴款总额。根据2022年8月4日(T-1日)公布的《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缴款及配售工作已结束,本次发行的战略投资者均按承诺参与了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经确认,《发行公告》中披露战略投资者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有效。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最终情况如下:

序号	战略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不含佣金)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
1	国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	1,964,333	5.00%	32,529,354.48	-	32,529,354.48	24个月
2	国金证券浩瀚深度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189,102	3.03%	19,691,529.12	98,457.65	19,789,986.77	12个月
合计		-	3,153,435	8.03%	52,220,883.60	98,457.65	52,319,341.25	—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2年8月8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仪式。抽签仪式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下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

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1821,6821,3352
末“5”位数	74454
末“6”位数	195657,445657,695657,945657
末“7”位数	6839404,8839404,4839404,2839404,0839404,2832484,7832484
末“8”位数	72760400,74758676,29003950

凡在网上申购浩瀚深度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27,263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浩瀚深度A股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22〕76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证发〔2022〕77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2〕213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2〕212号)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2年8月5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23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7,241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8,134,42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配售对象类别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占网下有效申购总量的比例	初步配售股数(股)	初步配售股数占网下最终发行总量的比例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4,197,880	51.61%	15,755,014	70.02%	0.03753088%
B类投资者	41,360	0.51%	135,005	0.60%	0.03264144%
C类投资者	3,895,180	47.89%	6,611,713	29.38%	0.01697409%
合计	8,134,420	100.00%	22,501,732	100.00%	-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其中零股2,516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财通资管稳兴增益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以上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

四、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8月10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下限售账户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2年8月11日(T+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中公布网下限售账户摇号中签结果。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和网上中签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1-68826099、021-68826123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9日

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瀚深度”、“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1233号)。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